

黎正甫著

郡縣時代之安南

商務印書館印行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七月重慶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上海初版

(* 91265 滬報紙)

郡縣時代之安南一冊

定價國幣叁元貳角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著者 黎正甫

發行人 王雲五
重慶白象街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各地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導言

余前撰「中暹關係史」，今述安南，何不題名「中越關係史」，蓋情形不同也。安南自秦時即爲中國之領土，有似親切之肢體，血脈所共通，非僅爲兩國間之關係而已。安南自立，無異割裂中國之肢體，實不得已也，痛心之至也。以是余對其稱藩時代之關係略而不論，但舉述其郡縣時代之故實，蓋較親切而有意義也。安南之名始於唐高宗調露元年（六七九）改交州都督爲安南都護，而越南之名則起於清嘉慶七年（一八〇二），阮福映要求改國號，余甯捨新而用舊，題是篇曰：「郡縣時代之安南」，冀以喚起吾人之反省，此一方之土地人民與祖國共生命者已歷千餘載，何以後來分離，卒至淪喪乎？

自宋代以後，歷史記載，將安南列於外夷之部，竊以爲不當。蓋安南自立，頗似今日如暹大自治領，安南歷代效忠於中國，亦如加拿大之效忠於英帝國，自宋初至清末九百餘年，其情形皆如此。其間於明永樂時一度復內屬，再爲內地郡縣者二十年。至清光緒十一年（一八八五）安南始淪於法，迄今不過五十餘年耳。胡可蔑視其民，輕薄其地，而摒諸外夷耶？竊願國臥選於安南之觀點有所矯正，故特重郡縣時代之史實，冀使讀者於懷古心情中，追憶往昔祖國之南疆，固不限於滇粵之邊境。滇粵之南，沿海沃壤，自秦時歸屬，華化已深，與內地郡縣區分判矣。

安南自古爲中國之領土，乃我等祖宗遺產之一部，其與中國之關係自甚密切。論種族，其土民與浙閩粵等省之土民同其源流。自秦漢置郡縣，歷代中原之人，南徙於此方者甚衆，仕宦之居留，及避亂於其地者亦不少。其人民多有氏姓，與中國氏姓譜相通。安南稱藩後之歷朝國王，曰吳氏、丁氏、黎氏、李氏、陳氏、莫氏、阮氏等，其先世亦多自中國徙去。論文化，則其語言文字教育多與中國相同，昔時安南士人皆誦習中國書，講究詞章之學，明禮義之辨，科舉應試，皆取法中土，直至明清猶頒科舉曆法於其國。論政治，則秦漢之時，其地與兩粵同屬一行政區，以後雖劃分爲二，而交廣猶相依爲唇齒，至藩屬時代，其國政制亦皆仿自中國。論經濟，自古貢獻犀象珠貝香料等珍玩之物，擅魚鹽之利，爲海南諸國貿易之中心，海船所聚集。唐時交州曾奪廣州之海外貿易，至宋代以後，外國商舶始捨交州而趨廣州。安南向以產米著稱，可濟嶺南民食之不足。論交通，則中國入交之陸道有二：一由雲南之蒙自，一由廣西之邕甯，水路由紅河可達雲南，其與沿海各省均有航線可通。且有鐵路以通雲南廣西二省，而二省之出入口貿易，頗多經由安南，故安南實爲中國西南邊省出海之要途。又其地與廣東廣西雲南三省境界相接，犬牙相錯，在郡縣時代頗有出入，自治以後，因邊界問題屢起糾紛，然對外，安南猶可爲中國之藩籬。自清末失之，藩籬撤而門戶開，外力由是侵入。抗戰後，滇越鐵路爲西南出海之唯一通路，自日本軍隊在安南登陸，此道路斷絕，乃有滇緬公路之建築，可見安南之於中國西南國防關係甚大也。此等關係，至近世商業競爭，在帝國主義侵略下，益見其

重要。此亦足使吾人追念先賢經營交趾之識力深遠也。安南既爲中國領土之一部，其關係之深切，不言而喻，毋待繁說。故余但述前人如何經營其地，及如何失守之，非爲崇功責過，乃在推求因果，凡有事邊疆者，或可藉此取法前人之美，而祛其弊，斯吾旨也。

篇中前七章卽本此目的探索史跡，凡史事之真確者輯而貫之，以明源本，其有疑問者，則加以考訂，非敢好奇立異，自炫創獲也。後兩章專敘安南在郡縣時代之地理沿革。歷朝州郡之建置略有不同，地名代有改易，郡縣之增設，或省廢，尤以梁陳以後之變革爲甚。欲明其方位之所在，古今之變易，鉤稽考訂，實爲複雜而煩難之事也。漢時兩廣安南之地同隸交趾刺史部，三國吳時始分立廣州，故並述之，以明其關係。惟安南兩度自立，脫離祖國已近千年，地名方位，歷代記載並多失之，故余於此考訂，不厭其詳。

近來國人對於邊疆頗爲重視，國家方致力於邊疆之建設，及教育之普及，關於邊疆問題之著述日漸增多。今之安南雖不在中國境內，然在古代實爲中國之南疆，吾先民不惜犧牲汗血，耗費鉅資，以經營建設，廣播教化於其地，今安南雖淪亡，而先民之手澤遺跡猶可於其民其土見之。余之爲是篇也，或可供獻國內研究邊疆之學人一種參考，若謂此乃余對邊疆問題之一種研究，則吾豈敢？

又此稿草成於流寓遵義之時，曾請教於國立浙江大學教授陳樂素，繆彥威（鉞）兩位先生，多所指正。去年秋來粵，任教於國立中山大學，授課之暇，復檢出此稿修正，並請教於研

究院歷史學部主任朱謙之教授，亦荷勉勵，且願爲介紹出版。謹誌於此，以表謝忱。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二月二十五日黎正甫自識於坪石管埠。

郡縣時代之安南目次

導言

第一章 秦皇漢武之經營

- 一、秦攻百越
- 二、平越前後
- 三、安陽王國
- 四、秦之衰亡
- 五、趙佗割據
- 六、漢武帝之遠略
- 七、南越內屬
- 八、罷棄珠厓
- 九、日南與越裳

一

第二章 後漢之交州

- 一、馬援南征
- 二、日南蠻叛
- 三、交趾與海外之交通
- 四、漢末之情形
- 五、林邑獨立
- 六、交趾改州

三二

第三章 六朝州境內外大勢

- 一、三國爭衡
- 二、呂岱平交州
- 三、孫權遣使南宣國化
- 四、吳時州政
- 五、晉得交州
- 六、梁碩專威
- 七、林邑北侵
- 八、李氏叛命
- 九、林邑與

五四

扶南交惡 十、扶南僧入中國 十一、陳霸先討李賁

第四章 隋唐時代之安南

八九

一、劉方平交州與林邑 二、隋末唐初之情形 三、林邑與環王 四、苛政
召禍亂 五、李琢與王式 六、南詔攻陷安南 七、衰微時期

第五章 五代後變內郡爲藩國

一一一

一、交趾隸南漢 二、丁部領建越國 三、黎桓封郡王 四、李公蘊與儂智
高 五、王安石圖交趾 六、始封安南國王 七、安南降元 八、置達魯花
赤 九、屢征安南失敗

第六章 明代復置郡縣及棄守始末

一三八

一、明太祖優禮安南 二、安南復置郡縣 三、中官虐民 四、再棄交趾
五、黎氏立國 六、黎莫二氏相爭

第七章 中越文化關係

一六七

一、交趾華化 二、漢代文化之遺跡 三、漢末六朝之文士 四、唐代文化
五、安南語言 六、科舉選士 七、安南文學

第八章 歷代郡縣沿革(上) 一八六

一、秦置三郡 二、兩漢交趾部刺史 三、吳分交州 四、晉時七郡 五、
宋增宋平 六、南齊九郡 七、梁陳州數增多

第九章 歷代郡縣沿革(下) 二三〇

八、隋廢州爲郡 九、唐立安南都護府 十、明設三司十五府

綜論 二六三

附錄 安南國王陳日昀考 二七二

郡縣時代之安南

第一章 秦皇漢武之經營

一 秦攻百越

南方交趾，尙書堯典，韓非子十過篇，及大戴禮五帝德，皆謂堯舜時卽撫治其地。惟文字簡略，其書之真偽亦有問題，雖所記爲先秦之事，恐難完全使人相信，故今述交趾，但從秦代開始。

秦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二二一）滅六國，統一中原，稱始皇帝。其時秦所領有，「東至海暨朝鮮，西至臨洮羌中，南至北嚮戶，北據河爲塞，並陰山至遼東。」（史記卷六秦始皇本紀）按臨洮在今甘肅省內，羌中在今青海省內，北嚮戶卽吳郡賦所謂「開北戶以嚮日」之意（史記集解裴駢注）。言其地在日之南，漢名日南郡（前漢書卷二八下地理志），指今安南地方。然考其實，在始皇尙未平南越以前，其勢力南僅達於五嶺之間。史記卷一一八淮南王安傳云：「又使尉佗踰五嶺，攻百越。」是百越之地在五嶺之外也。秦始皇原有囊括天下之雄心，

二十六年北嚮戶雖尚未隸版圖，然其已決定欲略取之矣。故二十八年瑯琊台刻石，亦有「南盡北戶」一語，北戶亦即北嚮戶也。後取其地置象郡。

所謂五嶺，注史者有不同之說，第一嶺曰大庾，亦稱塞上，秦時名橫浦，在今江西省大庾縣及廣東省南雄縣分界處（參閱史記卷一一三索隱，王先謙漢書補注卷九五）。讀史方輿紀要卷一百云：

五嶺之首，曰大庾嶺，在南雄府北六十里，與江西分險。

第二嶺曰桂陽，亦曰騎田，秦時名陽山。史記索隱：

姚氏案地理志云：桂陽有陽山縣，今此縣上流百餘里有騎田嶺，當是陽山關。

按在今湖南省郴縣與宜章縣之間。第三嶺曰都龐，亦作部龍，水經注卷三九鍾水條云：

都山即部龍之嶠，五嶺之第三嶺也。

清乾隆三十九年，紀昀等校刊，改部龍爲都龐，謂「近刻訛作部」。按其實不訛，都山即部山，在今湖南省藍山縣境。第四嶺有臨賀毗渚、白芒等名，在今湖南省江華縣南，仍名萌渚及白芒。第五嶺有始安、越嶺、越城、臨源、零陵諸名，所指之嶺非一，在今廣西省北部興安縣之北。讀史方輿紀要卷一百六云：

越城嶺在桂林府興安縣北三里，一名臨源嶺，亦曰始安嶠。通典：五嶺以次而西，其第五嶺曰越城嶺，在始安郡北，零陵郡南，蓋自衡山以南，東窮於海，皆一山之限耳。

故五嶺皆在南嶺山系中。

百越之地處五嶺以南，秦始皇二十六年，分天下以爲三十六郡，據裴駰集解所開三十六郡名（史記卷六），南海、桂林、象三郡不在其中，後八年始攻取其地。淮南子卷十八人間訓云：

又利越之犀角象齒翡翠珠璣，乃使尉屠睢發卒五十萬爲五軍，一軍塞鐔城之嶺，一軍守九疑之塞，一軍處番禺之都，一軍守南野之界，一軍結餘干之水，三年不解甲弛弩，使監祿無以轉餉，又以卒鑿渠，而通糧道，以與越人戰。

史記卷一一二主父偃傳，及漢書卷六四嚴助傳嚴安傳所載略同。可見淮南子之言可信，又可知秦之攻越曾作數年之準備，遣發大軍達五十萬，分爲五路。「一軍塞鐔城之嶺」，按鐔城縣名，前漢書地理志上作鐔成，屬武陵郡，在今湖南省靖縣西南。鐔城之嶺，即第五嶺始安越城嶺，由此而入桂林。「一軍守九疑之塞」，按九疑在湖南省江華縣境，由此經第四嶺萌渚或臨賀嶺，以通廣西省之賀縣。「一軍處番禺之都」，按即從湖南省越第三嶺都嶺，而入廣東省，沿連州江南下，直達番禺。「一軍守南野之界」，按南野縣本秦置，漢屬豫章郡，其故城在今江西省南康縣西南，此一軍即戍守於第一嶺大庾嶺，爲江西省與廣東省分界處。故秦所遣五路大軍中之四路，各從五嶺之嶺進兵。其另「一軍結餘干之水」，按餘干縣今仍名，在江西省鄱陽湖南，餘干之水或即餘干縣東南之上饒江，源出江西省東部玉山縣境。秦軍一路集結於此，

可以威脅今浙江省南部及福建省。秦始皇二十六年所置三十六郡，據史記集解，閩中郡亦不在其內，是其攻略閩越當在二十六年以後也。法人鄂盧梭（J. Arousseau）以爲攻閩越一路軍佔領其地後，卽沿海邊通道南行，入今廣東省，經潮安而達揭陽，援助進攻南越之軍隊，故廣州記所載五嶺無都龐嶺，而以揭陽嶺代之（秦代初平南越考譯本四六頁）。其言似頗有理由。

史記卷六始皇本紀云：

始皇三十三年（公元前二一四）發諸嘗逋亡人贅婿賈人略取陸梁地，爲桂林象郡南海，以適遣戍。

按尉屠睢擊越，當在此年之前。淮南子謂：「三年不解甲弛弩，使監祿無以轉餉，又以卒鑿渠，而通糧道。」工程浩大，準備已久，故知秦平南越雖在始皇三十三年，而其發動侵略則早在五六年前。換言之，秦始皇二十六年兼併六國後，卽開始進行南越之攻略矣。

秦軍初勝而後敗，淮南子卷一八人間訓云：

與越人戰，殺西嘔君譯吁宋，而越人皆入叢薄中，與禽獸處，莫肯爲秦虜，相置桀驁以爲將，而夜攻秦人，大破之，殺尉屠睢，伏屍流血數十萬，乃發適戍以備之。

又史記卷一一二主父偃傳云：

又使尉佗屠睢將樓船之士，南攻百越，使監祿鑿渠運糧，深入越。越人遁逃，曠日持久，糧食絕乏。越人擊之，秦兵大敗。秦乃使尉佗將卒以戍越。

秦軍雖敗，所佔越地似未全失，故增兵往戍。此次領兵往戍之將帥爲尉佗，卽後來稱南越王之趙佗。但淮南子記尉屠睢擊越，無佗之名。前漢書卷六四上嚴助傳，卷六四下嚴安傳皆言尉屠睢擊越，而不及尉佗。惟史記主父偃傳並言之，「又使尉佗屠睢將樓船之士南攻百越。」因此殿本史記附考證云：

臣照案：淮南子人間訓曰：「秦皇利越之犀角象齒翡翠珠璣，乃使尉屠睢發卒五十萬爲五軍」，則此「佗」字疑衍。

鄂盧梭秦代初平南越考第三章注亦以此爲衍文。但余以爲此「佗」字似非衍，蓋史記卷一一八淮南王安傳云：

又使尉佗踰五嶺攻百越，尉佗知中國勞極，止王不來，使人上書，求女無夫家者三萬人，以爲士卒衣補，秦皇帝可其萬五千人。

觀此，可知趙佗與屠睢似同時受命攻越。又有人以爲命趙佗攻越及佗上書求女事，在秦始皇逝世之年，因其後文又曰：

於是百姓離心瓦解，欲爲亂者十家而七，客謂高皇帝（劉邦）曰：「時可矣」。高皇帝曰：「待之，聖人當起東南間。」不一一年，陳勝吳廣發矣。

案其實，此文乃追記前事，將非同時發生之事并爲一談。秦末百姓思爲亂者久矣，非始於陳勝吳廣起兵之前一年也。遣徐市發童男女入海求仙事在始皇二十八年（見史記卷六），而淮南王

安傳中乃與遣尉佗擊越事並述，可見其非陳勝等起兵前客語高帝時之事也。秦皇遣五十萬士卒攻越分五軍，當不止一人統率，大抵尉屠睢任囂趙佗等分統之，蓋二人皆稱尉，當時郡尉掌一郡兵事，且得傳檄發兵。惟尉屠睢奉命後，卽先率一路軍與越人戰，而尉佗則止王不來，原不欲勞民也。及尉屠睢敗死，再命趙佗入戍越，是時尉佗不得不往，以爭取勝利也。

二 平越前後

淮南子隸尉屠睢擊越，「殺西嘔君譯吁宋」。高誘注「西嘔，越人，譯吁宋，西甌君名也。」案嘔與甌同，王先謙漢書補注卷九五，宋祁曰：「甌，集韻於口反。」在音韻上與越相近，是西嘔卽西越也。南越王趙佗上漢文帝書有曰：

蠻夷中間，其東閩越千人，衆號稱王，其西甌駱裸國亦稱王（史記卷一二三）。

西嘔在南越之西，又作西于，漢書補注引沈欽韓曰：「淮南人間訓有西嘔君，閩粵傳斬西于王，卽西甌也。」其地當今安南之北圻與中圻。史記卷四三趙世家云：

剪髮文身，錯臂左衽，甌越之民也。

正義曰：「按屬南越，故言甌越也。輿地志云：交趾周時爲駱越，秦時曰西甌，文身斷髮避龍，則西甌駱又在番禺之西。南越及甌駱皆芋姓也。世本云：越，芋姓也，與楚同祖是也。」史記卷四十楚世家載：楚子雄與兵伐揚越。此「揚越」蓋卽「於越」之異稱，竹書紀年謂：

越王勾踐號「於越子」。春秋定公十四年（前四九六）「五月於越敗吳于檣李」。史記卷四一云：越王勾踐，其先禹之苗裔，……封於會稽，……以奉守禹之祀，文身斷髮。

會稽在今浙江省紹興縣，爲越國之都城，此越國於何時建立不可考。若據世本。越與楚同祖，可知此國係從楚國分立。至越王勾踐時嘗稱霸。勾踐死（前四六五）後，國勢衰弱，僅保有今浙江一省，最後爲楚國所滅（前三三三）。史記卷四一云：「而越以此散，諸族子爭立，或爲王，或爲君，濱於江南海上。」此言「或爲王，或爲君」者，即越國亡後，越民族被驅南徙，於今福建廣東及安南北部，建立多數小國也，故秦時稱嶺南之地爲百越。其中較強大者，有東甌越，在今浙江南部温州一帶，閩越在今福州一帶，南越在今廣州一帶，西甌略越在今廣西南部及安南北部與中部，此多數越國皆由浙江之越民分散所建立，故其關係自甚密切也。據史記楚世家稱會稽之於越爲揚越，史記卷一一三南越尉佗傳：「秦時已併天下，略定揚越」，則又以南越爲揚越，可見南越與於越爲同源矣。又觀東甌與西甌對稱，佩文韻府卷二六，閩越亦稱閩甌，今福建北部有建甌縣，浙江南部有甌江，又史記卷一一四云：

閩越王無諸及越東王搖者，其先皆越王勾踐之後也，姓騶氏。

集解云：「徐廣曰：騶一作駱。」據此，閩越王與東越王皆勾踐之後裔，皆以駱爲姓氏，與古代安南人之稱駱越或甌駱，以駱或雒爲號，名爲雒民者，其關係亦必甚密切。又古代記載，統以越人爲斷髮文身，此蓋後來雕題交趾之說所由起也。故安南民族與古代浙江福建廣東等省之